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06号)同意,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8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0,000.00 万元,可转债债券数量为 8,0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800,000,000.00 元,扣除已支付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及保荐等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 4,600,000.00 元后,实收募集资金人民币 795,400,000.00 元,已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7 日将人民币 795,400,000.00 元汇入公司在中信银行广州北京路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8110901010901495942)。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律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等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6,178,693.62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93,821,306.38 元。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9 月 7 日出具了司农验字[2022]22000200210 号《验资报告》。

2、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本年度累计收到存款利息收入人民币 42,827.82 元,支付手续费人民币 1,320.00 元,收到一般结算账户转回临时补流专户款项 1,100,000.00 元。公司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63,854,271.71 元,临时补流专户本期实际支付经营款项 41,596,842.26 元。上述募集资金存储专户的余额为人民币 5,296,071.94 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	15,939,711.29	
加: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1,507.82	
收到一般结算账户转回临时补流专户款项	1,100,000.00	
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回	259,000,000.00	
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1,665,966.80	
减: 支付跨境电商智慧物流中心及配套建设	149,841.39	
支付自贸港云智国际分拨中心	63,704,430.32	
临时补流专户本期实际支付经营款项	41,596,842.26	
闲置募集资金购入理财	167,000,000.00	
2026 年 6 月 30 日专户余额	5,296,071.9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作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运用、变更和监督不存在违反该制度规定的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广州市大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两份《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1）、（2）”），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一份《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3）”），公司及子公司嘉诚国际网络科技供应链(三亚)有限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三支行签订了两份《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4）、（5）”），公司及子公司嘉诚国际网络科技供应链(三亚)有限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两份《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6）、（7）”），公司及子公司嘉诚国际网络科技供应链(三亚)有限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签订了两份《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8）、（9）”）

“三方监管协议（1）、（2）、（3）、（4）、（5）、（6）、（7）、（8）、（9）”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和格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1）、（2）、（3）、（4）、（5）、（6）、（7）、（8）、（9）”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在银行专户的存款金额为 5,296,071.94 元，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余额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广州北京路支行	8110901010901495942	36,337.15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	中国工商银行	3602004429200906903	-

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款余额
流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第三支行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556830120087	10,252.61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	718580538961	2,323.36
广州市大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广州北京路支行	8110901011001495936	-
广州市大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路支行	3602004429200730436	-
广州市大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盈隆广场支行	120911305010008	2,980,326.25
广州市大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407799450030	941,429.38
嘉诚国际网络科技供应链(三亚)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5341330710080	1,211,770.55
嘉诚国际网络科技供应链(三亚)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分行	676980546385	4,215.64
嘉诚国际网络科技供应链(三亚)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三支行	3602004429200906876	109,417.00
合计			5,296,071.94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件一：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集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跨境电商智慧物流中心及配套建设”项目的募集后承诺投资额为 56,382.13 万元，募集前承诺投资额为 57,000.00 万元，募集后承诺投资额低于承诺投资额 617.87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可转换债券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9,382.13 万元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80,000.00 万元。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使用本次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025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3 月 18 日，公司分五次累计将闲置募集资金 14,573.00 万元划入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 2026 年 1-6 月新增划入 9,573.00 万元。2026 年 4 月 2 日，公司累计将 6,481.93 万元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 8,091.07 万元。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户累计支付 82,044,384.28 元，收到公司一般结算账户转回款 1,100,000.00 元，累计净支付 80,944,384.28 元，累计收到存款利息收入 46,255.38 元，期末账户余额为 12,575.97 元。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8,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本金在上述额度内以及其产生的收益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决议有效期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投资产品应当为发行主体是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 11,700.00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期末余额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4,700.00	4,700.00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三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	7,000.00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

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分别召开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截至 2025 年 9 月 4 日，公司“跨境电商智慧物流中心及配套建设”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29,155.95 万元(含可转债利息收益)，占募集资金净额 36.73%，除预留募集资金 5,170.70 万元用于原募投项目待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外（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23,985.26 万元变更调整用于“自贸港云智国际分拨中心”项目，该项目为在建项目“嘉诚国际（三亚）超级云智世界港”的首期。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变更后的募集资金项目资金投入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一：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1 日

附表一：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382.1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385.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985.2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289.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3,985.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0.2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跨境电商智慧物流中心及配套建设	是	57,000.00	33,445.06	14.98	28,397.82	-5,047.24	84.91	2023年9月	3,034.90	不适用	否
自贸港云智国际分拨中心	否	不适用	23,985.26	6,370.44	8,891.20	-15,094.06	37.07	2026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3,000.00	23,000.00	-	23,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0,000.00	80,430.32 ^{注1}	6,385.43	60,289.03	-20,141.2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可行性研究报告中该项目预期效益统计口径为全年，中期报告不适用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5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使用本次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00.00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2025年10月28日至2026年3月18日，公司分五次累计将闲置募集资金14,573.00万元划入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2026年1-6月新增划入9,573.00万元。2026年4月2日，公司累计将6,481.93万元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8,091.07万元。 截止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临时补流专户累计支付82,044,384.28元，收到公司一般结算账户转回款1,100,000.00元，累计净支付80,944,384.28元，累计收到存款利息收入46,255.38元，期末账户余额为12,575.97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本金在上述额度内以及其产生的收益可以滚动使用。投资决议有效期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投资产品应当为发行主体是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11,7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调整后投资总额”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系“跨境电商智慧物流中心及配套建设”项目产生的利息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转入“自贸港云智国际分拨中心”项目拟以募集资金投入所致。

附表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自贸港云智国际分拨中心	跨境电商智慧物流中心及配套建设	23,985.26	6,370.44	8,891.20	37.07	2026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3,985.26	6,370.44	8,891.2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2 月，公司原计划对“跨境电商智慧物流中心及配套建设”投入募集资金 56,382.13 万元，已投入募集资金 28,259.71 万元。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小于原计划投入金额，主要原因是目前该募投项目的产能基本由上海禹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承包，用于向 Temu 提供跨境电商智慧仓储服务并延伸至干仓关等全链路服务，并签订了长期协议，为了双方业务的可持续性 & 稳定性，原计划的部分装修及设备投资暂由该客户承担，导致部分募集资金暂未投入，同时，该项目建设的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尚未支付。跨境电商智慧物流中心及配套建设项目已结项，因此，为保证募集资金规范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除预留募集资金 5,185.35 万元用于原募投项目待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外，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23,988.82 万元（最终金额以销户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变更调整用于“自贸港云智国际分拨中心”项目。 2025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拟变更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预留募集资金 5,185.35 万元用于原募投项目待支付部分合同尾款及质保金外，将剩余募集资金 23,988.82 万元（最终金额以销户结转时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变更调整用于“自贸港云智国际分拨中心”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4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02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募投变更事项。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变更调整用于“自贸港云智国际分拨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最终金额为 23,985.26 万元。